

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(通知)

榕晋财(指)[2020]717号

关于追加新增地方专项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

区卫健局:

经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现下达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0000万元,用于福州市晋安区中医院建设工程项目(晋安区医疗物资储备中心),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290402-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,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602-资本性支出”。

请加强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督,严禁资金滞留和截留挪用,及时将债券资金用在项目上,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

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

2020年8月11日